

我的三个舅舅

◎卢晓芸

我的外婆这一辈子，陆陆续续生下了七个孩子，三个男孩和四个女孩。那三个男孩长大后便成了我的舅舅。这三个舅舅不论从个子、长相还是脾气性格都各不相同。自然，他们留给我的童年记忆也是各不相同。

我的童年是在外婆家度过的，懵懂的我从不知我还有一个“大舅”。直到他回家探亲，才知道有一个“大舅”。也唯独那一次回家探亲，才头一回看清大舅舅的脸，那是他当兵的第三个年头，部队准许他春节回家探亲。记得那是一个飘着零星雪花的清晨，外婆一家子，大大小小都早早起了床，他们每个人都抑制不住内心的喜悦，各自忙碌起来，有烧水的，有端糕点的，有洗菜的，有淘米的，好像是贵宾的到来，在做准备。这一家子，每个人的眼里都带着笑，那时的我年龄小，六七岁光景，懵懂得很，什么也做不了，我只是好奇地看着他们在屋子里穿梭，仿佛在等待什么神圣时刻的到来。只听得“大哥回来了，大哥回来了！”十三四岁的小舅舅从外头兴匆匆地跑回来对着屋里的人大声喊。屋里的人都兴奋得很，蜂拥而出，来到了通往村外的路口。我个小小，从大人的腿缝间挤到前头，没看到人，只看到一辆深墨绿的大卡车，在泥泞的黄泥路上不紧不慢地向我们驶来。“嘎吱”一声，车停在了我们跟前。从车上跳下一位身穿鲜绿色军装的大个子。“哇，我头一回看见这么好看的脸！”我心里叫唤着。俊秀白皙的脸上，一双深邃清亮的眼睛，英挺的鼻梁，还有像桃花一样粉嫩的嘴唇。他一下车，就被外婆一家子簇拥着。当大人让我喊他“大舅”时，我才知道，我除了屋里的两个舅舅，我还有一位“大舅”，一位身穿军装的“大舅”。用现在的话来夸他，他简直就是我心目中的“男神”。当我羞涩地脆生生地喊了一声“舅舅”时，大舅一只大手把我抱起，还示意我亲亲他。跟大舅从未一起戏耍过，自然生疏得很。我硬是把脸瞥向另一面不理他，装作没听见。在妈妈的再三催促下，才不好意思地在他白皙的脸上，蜻蜓点水般地小啜了一口。二舅三舅跟昆

虫似的，尾随着我们一同回到家。

一路上，我瞧着二舅，忍不住“扑哧”笑出了声。我的二舅在大舅跟前，简直不是同一个爹娘生的；粗壮矮小的身材，一张再普通不过的、被太阳晒得黝黑的脸，还有一个有点塌陷的鼻梁，给人一看就是个憨厚的小子。我还想告诉你一个秘密，他的手心粗糙得很，满是硬疙瘩，硬疙瘩上又像长满了刺。有一次，我去拉他的手，差点被扎出了血。从此，我再也不敢去碰他的手了。不过他的手，却神奇得很。一到下雨天，即使不能下地干活，他也不愿待在家里。他会穿上雨衣，扛上一把锄头，提起一个竹鱼篓，向既定的目的地出发。外公抽一袋烟的工夫，二舅用他那粗糙得不行的手，便拎来了小半鱼篓的泥鳅。如果运气不错，池塘漫水，就会有大半条鱼篓的鱼虾。餐桌上那一大碗鲜美的鱼虾或泥鳅，便是他的“战利品”。我自小喜欢吃鱼，不用说，我便喜欢上他那双可望而不可及的、会捕鱼的神奇手了。也因为这，我还给二舅起了个“捕鱼舅舅”的外号。也因为我唤他“捕鱼舅舅”的缘故吧，每当我去外婆家玩，他便会上我，让我给他提鱼篓，去那些沟沟渠渠里捕泥鳅，好让我这一只“馋猫”解解馋。

说起小舅，那是三天三夜也说不完的。他的身高在大舅和二舅之间，中等个儿，最显眼的便是一个大而高的满是小窟窿眼的红色的酒糟鼻，一双小小的三角眼睛，眼角似乎拼命地向下垂，有点像五六十年代拍摄的谍战片里的诡异坏蛋。虽说他长得不是很养眼，但他也有让我崇拜的地方。记得那是一个盛夏，离外婆家不远处，有一个池塘，里面开满了荷花。望着这一池的荷花，我不禁想起了杨万里的“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诗句来。像一个个碧玉盘的荷叶铺满了整个池塘，亭亭玉立的粉红的荷花仙子便从碧绿的荷叶中冒出来。“多美的景色啊！”我看呆了，便产生了摘几枝荷花插进家中几个空花瓶里的想法。舅舅一眼就看穿了我的心思。可是池塘里的荷花是有人专门看管

的，根本不让我们靠近。舅舅不动声色地观察了三天，掌握了看管人的作息规律，就作了部署。第四天我们就行动了：我和小姨站在池塘边较隐蔽的小山丘上，给小舅把风，发现看管人，便叫小姨吹口哨。瞅准了看管人回去吃中饭的二三十分钟的时间当儿，小舅时间掐的可准了，看管人一转身，迅速脱光了衣服，像个泥鳅一样，一头扎进水里，事先早看中的那几枝荷花便向我们移来。我们满载而归，一路上还嘻嘻哈哈想象谈笑着看管人那一脸茫然不知的样子。小舅做事考虑周详、不冒失，是我所不及的，所以不得不让我佩服。更让我刮目相看的是他的见识和胆大。那是一个金秋，我们在收割稻子的田里发现了一条小黑蛇。它大约一根筷子那么长，全身黑不溜秋。我是最怕蛇的，一瞅它，便毛骨悚然，浑身瑟瑟发抖。可小舅不仅不躲避，他还拿了根小木棍，逗它玩。玩着玩着觉得不尽兴，还放手掌上戏耍，把我和两个小姨都吓得不行，生怕他被蛇咬一口，就一命呜呼。结果什么都没发生，我和小姨也只是虚惊了一场。后来我把这事说给妈妈听。妈妈告诉我，这蛇没毒，即使被咬一口，也无大碍。小舅怎么一眼就识破它的无害，怎么就敢零距离接触？这些个疑惑，至今未解开。曾经我问过小舅，他只是神秘兮兮地笑笑，不肯告诉我。

这就是我的三个舅舅，一个高大帅气，一个勤劳憨厚，一个心细胆大。让他们三个人站一排，若不是熟人，谁都想不到他们是亲兄弟。后来，他们仨都要娶妻生子，自立门户。但只要一家有困难了，其他两家决不会袖手旁观。有一年，小舅家无粮食了，大舅每月都提供一大袋稻谷。一家娶媳妇了，其他两家帮忙张罗。像这样的事，三两下也说不完。如今，三个舅舅都年事已高，膝下都有了儿孙，不会像先前那么忙了，每逢过年过节，他们仨会聚在一起喝个小酒叙叙旧。每年春节去看望他们仨，我都会不由自主地回忆起儿时舅舅们的样子以及一起度过的快乐时光……



◎余怀根

在餐桌上与朋友们闲聊，话题是说说自己最喜欢的小吃，甲乙丙丁，各举所爱。最后轮到敝人，出乎友辈预料，我说最好吃的是油炸臭豆腐，有厚度，有故事，有回味。臭豆腐好多人都喜欢吃，这东西用鼻子闻时似乎有点臭，入口却是香的，而且越嚼越要吃，越嚼味道越浓。

说到臭豆腐，就想起小时候在外婆家的日子。母亲是龙游东乡人，我小时候常跟母亲到东乡去。外婆住在农村，外公在城里做事，不常回家。母亲是外公外婆的独生女儿，外婆惦记母亲，常常隔几个月就催母亲回东乡去住几天。我当然跟屁虫似的一起去。我印象中最深刻的是外婆家的腌菜缸。外婆的腌菜缸像聚宝盆，白菜、芥菜、生姜、大蒜等等，上市了，外婆在菜多时就洗净晾干泡在盐水里，制成常备的家常咸菜。咸菜缸里的卤水，在腌制过程中有一种霉菌的孢子入侵，起了发酵作用。把鲜豆腐切成小方块，放入这种发了酵的卤水里，过几天，就“臭”成了臭豆腐，这是因为卤汁的臭味儿渗入了其中的缘故。豆腐块在卤汁中泡得越久颜色越青，味道也越浓，越香，越美。我从小就接触过这种类似“鲍鱼之肆”的卤缸，所以“久而不闻其臭”，反而以臭为香，成为一名逐臭小子，而且越臭透吃起来越过瘾。

外婆去世后，我也就很少再去乡下外婆的老家。然而臭豆腐还是常吃到的，菜市场有卖，回家自己油炸即可；小吃店里也有卖；有时小贩挑担子沿街设摊，边炸边叫卖，放点辣酱和香葱，那一阵阵的臭中带香很有诱惑力。臭豆腐以油炸得上下左右前后六面黄亮而且中空、疏松为上品，有的臭豆腐手感厚重，说明火候不到位，味道就差点了。

余绍宋曾经说过，比较起来，南臭热烈豪迈，排山倒海，臭而烘烘；北臭则阴柔低荡，销魂蚀骨，臭也绵绵，与南北的文化个性恰恰相反，很是有趣。

麻将牌大小的臭豆腐被油炸至金黄，闻其味，臭气阵阵灌满鼻孔。趁热而食，外壳酥脆，里瓢滑嫩，满口留香。年轻时在外地读书，食堂早餐有时也会供应臭豆腐，配上热气腾腾的白粥馒头，我顿时食欲大开，温暖着青年学子饥肠辘辘的早晨。传说就连至高无上的慈禧太后，也喜好这道御膳小菜的。

早年刚到县城谋生，有时同学外地赶来小聚，我都会拿个饭盒，骑着自行车沿着太平路，找到司巷口的一个小吃摊。老板姓廖，他炸的臭豆腐，在县城小店小摊里最合我的口味。我会买上满满一饭盒，急匆匆赶回宿舍，就这么对付着，各人几瓶啤酒，也很痛快。

臭豆腐已经吃了几十年，肚子里装下的怕无法以斤量计了。但吃来吃去，味觉上总不如外婆调弄的好吃。这大概是因为外婆做的臭豆腐，豆腐在卤汁中浸泡得久，久则“臭”得透。还有是外婆现炸，我们现吃，臭豆腐要出锅就吃，冷了味道就差些。

另外，调料也要搭配好，在外婆家吃臭豆腐，事先早已准备好四样调料：一碟辣酱，一碟椒盐，一碟绵白糖，一碟正宗山西陈醋，。甜酸咸辣，四味皆备，各取所需。最后也许是最重要的一点，那是我从小在外婆家的卤菜缸边有过一段经历，并且和外婆有一段历久不渝的浓浓亲情。如今我也两鬓如霜，垂垂老矣，可我依然难忘当年那段吃臭豆腐的记忆……

嚼着豆豉满口香

◎赵春媚

身为一个地地道道的龙游人，伴随我长大的传统小吃非豆豉莫属了。

小学的时候就非常喜欢这个零食。记得当时教我数学的严老师，他夫人就在学校门口开着一片小店，里面最抢手的就是一毛钱一包的豆豉了。那又咸又辣的味道，嚼一口还有橘皮的香味，几乎受到所有同学的热捧。每到一下课就又无数双手抢着去买豆豉，浑水摸鱼中常常要莫名其妙好几包呢！因此，每回数学课上，严老师总要义正辞严地说：“做人要诚实呀！”但是他却从来没有真正抓过偷拿豆豉的孩子，虽然每一次他总站在那里，无比温柔地看着我们。

后来，读了初中、高中，小店里的豆豉依旧是最受我们欢迎的。常常是一下课就是你方唱罢我登场地去买豆豉吃。无论男女、无论什么事，都可以用豆豉来解决。忘不了的场景就是几个死党围坐在一起一边东拉西扯着，

一边还嚼着豆豉，虽然辣得已经合不拢嘴了，却还是停不下来的节奏啊！

读了大学，它依然是寝室里最受欢迎的小吃。每回回家，总有无数热爱它的朋友千叮咛万嘱咐地叫我多带点来与大家分享。于是我用它换回了无数好吃的东西，也换来了闺蜜之间无话不说的情谊。

最好吃的豆豉当然是妈妈做的。每年秋天，妈妈都要整理出好多金灿灿、香喷喷的柚子皮、南瓜干用来做豆豉。她先把糯米粉、柚子皮、南瓜干和豆酱、红糖、辣椒等加菜油、盐、味精慢慢搅拌在一起，直至糊状。接着铺在蒸笼里炊，适时还要添水，直至蒸汽弥漫了，面糊熟了，变成了一大块的豆豉饼。最后把豆豉饼摊在竹匾上晒上几个日头，干后撕成一小块一小块的才算大功告成。

妈妈做的豆豉，我只要一拿在手上，就感觉嘴里口水有了泛滥之

势，赶紧咬一口，又辣又爽又有嚼劲，简直是口齿生津。把它当零食吃，常常是吃得停不下来，经常吃撑了肚子。妈妈还把它加油爆炒了，撒上葱段作为早饭的佐餐小菜，就凭它，我可以喝下好几碗稀饭。那暖暖的气息顺着喉咙一直滑到心底，口中还余留着豆豉与小葱的香味，再来一口软糯的稀饭，真是口齿留香啊。

如今妈妈年纪大了，也不再常做豆豉了，想吃时也只有去外面买着吃了。可无论是评价多好吃的豆豉，买回来我一个人慢慢地品尝，味道都变了，变得不再熟悉，仿佛少了什么似的。再看自己的孩子，他吃豆豉也只是嚼上几块，嫌弃没有薯片香、没有饮料好喝，就抛在一旁了。

我默默地嚼着它，多想再回到狼吞虎咽的小时候，多想有伙伴们谈笑风生的陪伴，多想找回记忆深处的那种味道……

